

罪犯教育系列教材

宪法 知识

读本

XIANFA ZHISHI
DUBEN

司法部监狱管理局 编



四川大学出版社

罪犯教育系列教材

宪法知识读本

XIANFA ZHISHI
DUBEN

司法部监狱管理局 编



四川大学出版社

特约编辑:张宇琛
责任编辑:朱兰双 廖庆阳
责任校对:周颖
封面设计:墨创文化
责任印制:王炜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宪法知识读本 / 司法部监狱管理局编. —成都:
四川大学出版社, 2018.11
ISBN 978-7-5690-2547-7

I. ①宪… II. ①司… III. ①宪法—基本知识—中国
IV. ①D921.0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250825号

书名 宪法知识读本

编者	司法部监狱管理局
出版	四川大学出版社
地址	成都市一环路南一段24号(610065)
发行	四川大学出版社
书号	ISBN 978-7-5690-2547-7
印刷	四川五洲彩印有限责任公司
成品尺寸	148 mm×210 mm
印张	7.5
字数	180千字
版次	2018年11月第1版
印次	2018年12月第2次印刷
定价	22.00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读者邮购本书,请与本社发行科联系。
电话:(028)85408408/(028)85401670/
(028)85408023 邮政编码:610065
- ◆本社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
寄回出版社调换。
- ◆网址: <http://press.scu.edu.cn>

序

XU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深入开展宪法宣传教育，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切实增强宪法意识，推动全面贯彻实施宪法，更好发挥宪法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中的重大作用。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党和人民意志的集中体现，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权威、法律效力。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表决通过宪法修正案，使我国宪法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中紧跟时代步伐，实现与时俱进、完善发展。监狱作为国家政治机关和刑罚执行机关，是普法宣传教育的前沿阵地，肩负着把罪犯改造成为拥护党、拥护社会主义制度、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的守法公民的神圣职责。做好宪法宣传教育，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监狱机关的重要政治任务，是统筹推进以政治改造为统领的“五大改造”新格局的重要举措。

政治觉悟普遍较低、政治信仰普遍缺失、法治意识普遍淡薄是罪犯犯罪的主要根源，强化以宪法为重点的法治宣传教育，有利于增强罪犯的宪法意识，促使罪犯正确认识国家的根本制度、根本任务，国体、政体，以及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等宪

法基本知识，从思想上、情感上认同党的领导、认同伟大祖国、认同中华民族、认同中华文化、认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从而树立正确的权利和义务观，做到自觉尊崇宪法、学习宪法、敬畏宪法、践行宪法、维护宪法。为适应新时代监狱罪犯宪法教育工作的需要，我们编写了这本罪犯改造专门教材《宪法知识读本》，读本涵盖宪法总纲、公民的基本权利与义务、国家机构以及国旗、国歌、国徽、首都等内容，采取“要点+案例+图示”的形式，内容丰富、深入浅出，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法律性、针对性、实效性。

期待该读本能够为监狱民警对罪犯开展宪法教育提供有益启迪和帮助。希望该读本能帮助罪犯增强爱党爱国的意识和民族自豪感，学会知法懂法守法，促使罪犯刑满释放后成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稳定因素、积极力量。

该读本的成功出版，离不开四川省监狱管理局的大力支持，离不开相关专家学者及工作人员的辛勤付出，在此特向他们表示诚挚谢意！

司法部监狱管理局

2018年9月

编写说明

BIANXIE SHUOMING

为进一步加强罪犯法制教育，提高罪犯的宪法意识和法治观念，促进罪犯认罪悔改、积极改造，司法部监狱管理局委托四川省监狱管理局组织编写了罪犯教育系列教材——《宪法知识读本》。

四川省监狱管理局高度重视《宪法知识读本》的编写工作。刘志诚厅长（兼任局长）、陈志林政委、曾永忠副局长亲自对编写工作进行部署，由局教育改造处牵头，统合金堂监狱、邕州监狱、眉州监狱、达州监狱、绵阳监狱、广元监狱、自贡监狱、新源监狱等单位的精干力量参与撰写。

编写过程中，课题组收集、筛选、分析、整理了100多万字的文献资料，从提纲编写到成稿，历时半年，九易其稿，反复讨论、修改、提炼、完善，并邀请四川大学法学院、四川省委党校知名教授对读本编写进行现场指导和审稿。根据专家审核意见，编写组又对读本进行集中修改、调整补充、统稿校核，最后形成10余万字的定稿，并通过司法部监狱管理局审定。

由于作者水平所限，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敬请批评指正。

引言

——让学习宪法成为罪犯的改造自觉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党和人民意志的集中体现，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权威、法律效力。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是每一个公民义不容辞的责任与义务。罪犯作为特殊公民群体，更应当自觉把学习宪法与服刑改造相结合，并通过学习宪法深刻反省自己的犯罪思想、深挖犯罪根源，真正发自内心地信仰宪法。因而学习宪法对于罪犯具有深远的现实意义。

一、宪法不“高”“冷” 我来了解它

宪法规定的都是诸如国家根本制度、根本任务和基本原则、国家机构等“大事”，看起来离我们很遥远，其实与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

（一）宪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通过选举代表组成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通过授权，赋予国

家机关工作人员管理公共事务的权力。可见，“权为民所赋”，人民才是权力的真正拥有者。但公权力来自宪法，也受制于宪法。宪法通过设置国家机构、配置权力和规定权力行使程序，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相互协调的人大、政府、监察、司法以及中央和地方的权力运行机制，有效地防止权力滥用，确保“权为民所用”。

（二）宪法是公民权利的保障

保障公民权利是宪法最基本、最核心的内涵。我国宪法系统全面地规定了公民的基本权利，在篇章布局上将“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放在了“国家机构”之前，这不只是顺序问题，它反映的是国家保障公民权利的基本原则。保障公民权利事关人民当家作主和有尊严生活的实现，而国家机构是保障公民权利实现的工具。2004年宪法修正案把“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写入宪法并作为基本原则，强化了权利本位的宪法理念。

（三）宪法是公平正义的守护

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都不得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宪法保障公民在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事务中的权利平等。宪法规定，国家建立符合国情的教育体系，建立低收入者社会保障机制，建立特殊人群权利保障机制，运用税收手段调节贫富差距，兼顾公平与效率，实现社会公正；宪法通过规定司法权的分工、配合、制约，严格司法程序，确保司法公正，“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四）宪法是人民福祉的源泉

宪法实施的根本目的，是通过建立并维护社会秩序、运转机制，促进社会公共福利总量不断增长，使广大人民群众过上美好幸福的生活。当下的社会保障体系、社会文化体系、物质保障体系是历史上最完善的，而这一切均源于宪法的保障。宪法规定，国家建立健全同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社会保障体系，发展科学文化教育事业和公益事业，保障自然资源的合理利用，加强劳动保护，创造劳动就业条件，发展医疗卫生事业，完善社会救济制度等。

二、宪法很丰富 学习意义大

学习宪法是遵守宪法、信仰宪法的开始，让宪法意识入脑入心是推进法治建设的思想基础。罪犯的犯罪行为本身就是宪法法律意识缺失的具体表现形式。因此，学习宪法有助于增强罪犯的法律意识，促进罪犯自我改造、自我教育和自我成长。

（一）学习宪法有助于罪犯树立公民主体意识

“凡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人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罪犯也概莫能外。既然是公民，就得有公民意识。公民意识的核心是主体意识，是公民对自己作为国家主人的身份认同，是对自己作为国家主权的保护者的责任感知，是对自己参与国家政治、经济、社会事务的理性自觉。公民在直接或间接参与公权力运行的过程中，切身感受到权利义务的存在，切实提升自身的主人翁意识和参与意识，从而更加积极而负责地

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因而，即使身为罪犯，也不能模糊公民的主体地位，这是公民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身份依据，是维护自由、平等、公正的价值依据。学习宪法就是要强化罪犯的公民主体意识，提高罪犯的思想觉悟，促使其自觉履行宪法义务、维护宪法权威，时刻捍卫国家利益和人民利益。

（二）学习宪法有助于罪犯树立公民权利意识

所谓权利，是指国家通过宪法和法律规定的公民从事或不从事某种行为的可能性，公民实现某种愿望或获得某种利益的可能性。宪法规定了公民享有广泛的基本权利，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公民权利非因法定事由、非经法定程序不被剥夺。就罪犯来讲，部分罪犯的犯罪根源就是权利意识错位，凡事以“自我”为出发点，不讲后果、不计代价地“维权”。殊不知，权利行使有边界，要符合宪法的规定，以正确的方式、恰当的途径，且不得损害公共利益和他人合法权利。学习宪法能培育罪犯的现代公民意识，使其将权利意识根植于内心，明白自己有哪些权利，怎样行使权利，服刑期间哪些权利被限制，如何正确维护权利，行使权利的边界在哪里。

（三）学习宪法有助于罪犯树立公民责任意识

公民责任意识是公民对社会所承担的与自己的社会角色相适应的应当为或不得为的一定行为，或公民对自己的行为后果所应承担责任的自我意识和自觉意识。可见，公民责任意识不仅是社会成员对自己所应承担的社会职责、任务和使命的自觉意识，还是公民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在社会生活中的具

体体现。公民责任意识的缺乏也是罪犯走上犯罪道路的重要原因之一。部分罪犯图一时之快、一时之乐、一时之愤，置法律、道德、秩序于不顾而犯下罪行，造成在家庭、社会中自我角色缺位，把本该自己承担的责任推给了他人、社会和国家。学习宪法可以激发罪犯的内心自觉，帮助其找准自己在家庭、社会、国家中的角色定位，承担起自己应有的责任，最大限度地弥补自己社会角色的缺失。

（四）学习宪法有助于罪犯树立公民规则意识

公民规则意识是指作为社会主体的公民，能主动将规则作为自己付诸一切行动的准则。每个人都是独立的个体，拥有独立的意志，现代社会的形成有赖于参与者达成共同意志，或形成明确的管理规则，并依据规则来协调各种相冲突的意志和行为。宪法是国家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事务中一切规则的规则，树立公民规则意识应当从学习宪法开始。部分罪犯曾经以个人私利、个人意志为动机，超越规则，破坏规则，践踏规则，最终为自己的罪行付出了应有的沉重代价。“前事不忘，后事之师。”罪犯从学习宪法开始，并将学习宪法与日常改造生活结合起来，从“文明礼貌、行为规范、生活卫生”等做起，便能重塑公民规则意识，改造自己成为合格的守法公民。

三、人民好宪法 种在我心中

实践充分证明，我国现行宪法具有显著优势、坚实基础、强大生命力，必须坚决维护、长期坚持、全面贯彻。罪犯应当

自觉自愿地把树立宪法意识、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培育宪法信仰作为学习实践的必修课，作为思想改造的标准尺，作为人生修炼的磨刀石。

（一）在学习实践中自觉树立宪法意识

宪法以国家根本大法的形式确立了国家和民族的理想信念和价值追求。宪法意识就是公民将宪法确立的理想信念和价值追求融入社会生活的自觉态度。罪犯要通过学习宪法增强宪法至上的意识，自觉地维护宪法权威；增强权利意识，让“公民权利保障书”真正走进生活；增强规则意识，做一个守法的现代公民；增强权力监督意识，通过合法途径和方式行使监督权。学习宪法是途径，实践宪法才是目的。罪犯服刑期间的宪法学习，重点是要与改造结合起来，促进宪法意识在改造生活中的实践，要彻底扭转“自我中心”思想，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树立正确的权利观念，合理合法维护权利；正确处理行使权利与履行义务之间的关系，放弃权利并不意味着可以不履行义务。

（二）在学习实践中自觉弘扬宪法精神

宪法精神统领着宪法的基本内容，贯穿于宪法的始终，并通过宪法原则和宪法规范得以具体体现。我国宪法的基本精神和特征有以下几方面：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坚持和平发展道路。准确把握并大力弘扬宪法精神，是公民自觉遵守宪法、信仰宪法的思想基础。罪犯要认真学习宪法知识，做到学懂弄通，深入领会宪法精神核心要义，在实

践中争当遵守宪法的模范者，争做宪法尊严、宪法权威、宪法实施的维护者；同时，还要争当宪法精神的传播者，向亲人朋友、向身边的人宣传宪法知识和传播宪法精神。

（三）在学习实践中自觉维护宪法权威

我国宪法的历史发展充分表明，宪法与国家前途、人民命运息息相关。什么时候我们能切实尊重和有效实施宪法，人民当家作主就有保证，党和国家事业就能顺利发展；什么时候宪法受到漠视、削弱甚至破坏，人民权利和自由就无法保证，党和国家事业就会遭受挫折。历史还告诉我们，维护宪法权威从来都不只是部分人的事，而应该是全社会的事。每位公民都有义务让恪守宪法准则成为自觉，让依据宪法办事成为习惯，让维护宪法权威成为自然。罪犯作为曾经挑战宪法法律权威而犯下罪行的特殊公民，必须倍加珍惜人民给予的改过自新的机会，为曾经“无知无畏”的自己认真补上这一课，在自己内心深处种下宪法这颗种子，时刻保持对宪法法律的敬畏之心，时刻自觉维护宪法法律权威。

（四）在学习实践中自觉培育宪法信仰

宪法的根基在于人民发自内心的拥护，宪法的伟力在于人民出自真诚的信仰。宪法信仰的实质，是对公平正义理念的维护和对公民基本人权的保障。宪法信仰的标识，是人们发自内心的认同和自觉自愿的依归；宪法信仰的践行，是公民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积极参与法治社会、法治国家建设。可见，只有当全社会都把维护宪法权威、捍卫宪法尊严、弘扬宪法精神，

当成自觉的思维方式和行为习惯时，宪法精神才能深入人心，宪法实施才能成为自觉行动，公民的宪法信仰方能达成。罪犯宪法信仰的培育，要着力于宪法知识学习和宪法精神领悟，让宪法知识内化为精神信仰，让宪法意识变成文化基因，让宪法法律成为服刑改造及回归社会后的规范指引和价值标准。

目录

CONTENTS

- ◆ **第一篇 走近宪法——治国安邦的总章程** 1
 - 认识宪法——我国宪法概述 2
 - 根本大法 至上权威——宪法的地位 15
 - 公民权利的保障书——宪法的作用 22

- ◆ **第二篇 认识国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国家** 27
 - 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我国的国家性质 28
 - 谁代表了我——我国的政权组织形式 33
 - 肝胆相照 凝聚力量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40
 - 民族团结一家亲——民族平等与民族区域自治 48
 - “和平统一 一国两制”——特别行政区制度 56
 - 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社会主义经济制度 63
 - 文化的传承与自信——社会主义文化制度 74

◆ 第三篇 自由与责任——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81
宪法是写满公民权利的保障书——权利义务知多少	82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平等权	87
民主制度的基石——选举权与被选举权	92
批评的尺度——表达自由	97
我能不能信教——宗教信仰自由	103
自由与尊严不容侵犯——人身权	108
居所不容非法侵犯——住宅权	114
尊重通信秘密——通信自由	118
我有话要说——监督权	122
请别伤害我——获得赔偿权	127
劳动最光荣——劳动权利和义务	133
一起过上有尊严的生活——公民的物质帮助权	138
知识改变命运——公民受教育的权利义务	142
家是爱的港湾——婚姻自由权	147
你的权利别侵犯我的权利——行使自由与权利的限制	152
知耻明礼 崇德尚法——遵守成文的道德 铭记内心的法律	155
常回家看看——赡养扶助父母的义务	159
取之于民 用之于民——依法纳税的义务	163

◆ 第四篇 权力的运行与制约——高效运转的国家机构	167
代表我们行使权力——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168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代表——国家主席	174
高效贴心的办事人——国务院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	178
全国武装力量领导机构——中央军事委员会	183
国家的监察机关——监察委员会	186
国家的审判机关和检察机关——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	190
自我管理 自我教育 自我服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	193
◆ 第五篇 祖国在我心中——国家的象征	201
五星红旗迎风飘扬——国旗	202
民族奋进的号角——国歌	208
国家徽章——国徽	213
我爱北京天安门——首都	218